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10月11日以书面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3年10月22日上午以现场会议表决方式召开。本次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出席现场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进进先生主持，本次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人，实际表决的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讨论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同大股份《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完工并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完工，并达到了可使用状态，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入127,826,014.41元，期中，已支付金额为106,468,867.13元，待支付金额为21,357,147.28元，募集资金项目共计节余13,853,985.59元。公司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15,518,101.31元及募投项目待支付金额未来所产生的利息永久性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

资金。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

同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完工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监事的议案》

同意陈智慧先生辞去监事职务、增补张丰杰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本议案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张丰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结果：通过。

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3 年 10 月 22 日

附件：张丰杰先生简历

张丰杰先生，1976 年出生，毕业于沈阳工业学院，工程师，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1997 年 10 月至 2004 年 3 月任山东同大纺织机械有限公司技术员。

2004 年起至今历任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车间主任、技术部副部长、研发部部长。

张丰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丰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其任职资格及推荐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